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Airdoc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1)

內幕消息
中國證監會批准H股全流通

本公告乃由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5日的通函及2022年11月4日的公告(「該公告及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申請本公司若干未上市股份「全流通」的具體情況。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近日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到境外上市的批覆》(「批覆」)，據此，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14名股東將所持合計27,482,883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境外上市H股，相關股份轉換完成後可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流通(「轉換及上市」)。批覆自中國證監會核准之日(即2023年3月20日)起12個月內有效。有關股東名稱及申請全流通未上市股份

數量之詳情請參閱該公告及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本次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的詳細實施計劃尚未最終確定。本公司將根據內幕消息條文及／或上市規則的要求就本次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的進展情況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次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尚須履行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所要求的其他相關程序。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大磊先生

香港，2023年3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大磊先生、陳羽中博士及陳海龍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港平先生、武陽豐先生及黃彥林先生。